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5-031

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除独立董事常明先生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在董事长兼总裁谢勇先生的主持下，于2025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院7号楼5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8人（常明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本次会议），其中通讯方式出席5人，为代文娟女士、虞金晶女士、解萍女士、陈苏勤女士、陈立平先生。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5-033 号）。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主板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促进公司安全稳健运营，维护股东、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改。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本次修订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者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办理人员负责向公司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变更及备案等相关手续，并且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公司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上述修改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2025 年 8 月修订稿）、《〈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章程指引》《股东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股东会的职责权限，规范其运作程序，提高股东会的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依法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本次修订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名称统一改为“股东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改为《股东会议事规则》，同时《股东会议事规则》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8月修订稿）、《〈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章程指引》《股东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为明确董事会的职责权限，规范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履行职责，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充分发挥董事会的经营决策中心作用，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8月修订稿）、《〈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明确管理职责和分工，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公平性、公允性及合理性，促进公司业务依法顺利开展，

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年8月修订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加强对外担保管理，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年8月修订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5 年 8 月修订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独立董事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促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独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5 年 8 月修订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管理体系，建立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及创造性，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进行修订。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本次修订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改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同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2025 年 8 月修订稿）。

因本议案涉及对全体董事薪酬与绩效的考核与管理，董事会全体成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促进公司安全稳健运营，维护股东、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独董管理办法》《章程指引》《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并新制定部分内部管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1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2	《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修订
3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修订
4	《总裁工作细则》	修订
5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6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修订
7	《回购股份管理制度》	修订
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9	《外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原《外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	修订
10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11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12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13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14	《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15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修订
16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修订
17	《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18	《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修订
19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价内部控制制度》	修订
20	《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	修订

21	《审计、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等中介机构及专家管理办法》	修订
2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办法》（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办法》）	修订
23	《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往来规范管理办法》	修订
2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修订
2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制定
2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27	《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	制定
28	《舆情管理制度》	制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测试结果并通过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部分可能发生减值的相关资产及信用计提减值准备并对部分资产进行核销。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 2025 年半年度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资产，2025 年半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9,311,880.59 元。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为 14,296,917.58 元，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为 2,397,806.25 元，核销资产金额共计 16,694,723.83 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及核销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经2025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2025-034 号）等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主要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14: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 年 9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 年 9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5-035 号）。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